

证券代码：870285

证券简称：启明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23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285	启明股份	2020年6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洪小龙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1号泰兴大厦4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报告，公司从财务数据、股本结构、核心技术人员、商业模式、2019年经营情况及投资情况、公司发展战略、重要事项等方面制定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6）及《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7）。

（二）审议《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19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对2019年的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并对2020年董事会的工作计划进行汇报。

（三）审议《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19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四）审议《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公司拟不进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22）。

（十）审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情况发表了专项审核意见。相关内容请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

说明》（公告编号：2020-024）

（十一）审议《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由于公司修订章程，同步重新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5）。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由于公司修订章程，同步重新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6）。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由于公司修订章程，同步重新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7）。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由于公司修订章程，同步重新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年6月23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蒋仕宽；联系方式：010-57625726；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1号泰兴大厦4层

（二）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